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的议案》。根据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用募集资金向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增资 62,547.5 万元，由华菱湘钢实施宽厚板二期工程项目；向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增资 16,561.285 万元，由华菱涟钢直接投入 8,892.285 万元实施焦化干熄焦工程项目，华菱涟钢向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涟钢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薄板）增资 7,669 万元，由华菱薄板为主体实施 RH 真空精炼炉工程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以银行贷款先期实施项目投资；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项目的后续投入。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拟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华菱湘钢宽厚板二期工程项目	125,095.00	62,547.5	146,097.50	62,315
华菱涟钢焦化干熄工程项目	17,784.57	8,892.285	19,636.85	8,892.285
华菱涟钢（华菱薄板）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	15,338.00	7,669	11,819.58	7,669
合计	158,217.57	79,108.79	177,553.93	78,876.285

目前，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公司将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8,876.285 万元，其中：华菱湘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62,315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232.5 万元用于项目的后期投入；华菱涟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8,892.285 万元、华菱薄板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669 万元，上述置换的资金将用于偿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银行借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聘请了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审核结论为：“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公司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陈正旭、聂晓春对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华菱管线本次以募集资金 78,876.285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8,876.285 万元人民币。华菱管线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已经华菱管线 2008 年 4 月 10 日第二十一一次董事会审议，并经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湘天华专审字（2008）第 007 号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08 年 1 月 30 日）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同意华菱管线实施该事项。

《关于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4 月 17 日